公告编号: 临 2022-021

证券代码: 600982 债券代码:185462

证券简称:宁波能源 债券简称:GC 甬能 01

# 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 重要内容提示:

- 每股分配比例: A 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.17 元 (含税);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,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;
-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,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, 相应调整分配总额,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## 一 、 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 (特殊普通合伙) 审计,公司 2021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473,599,987.11 元,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07,847,813.07 元,提取 10%法定公积金 10,784,781.31 元,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248,689,308.72元,减去 2020 年度分红 150,898,708.49 元,期末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194,853,631.99元。

公司以实施利润分配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础,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.7 元(含税)。截至目前,公司总股本为 1,117,768,211 股,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90,020,595.87 元(含税)。本次拟派发现金红利占公司 2021 年度归属于本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40.12%。

如在本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期间,公司总股本发生 变动的,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,相应调整分配总额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## (一)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会议,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,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(二)独立董事意见

独立董事发表如下意见: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,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会损害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,也有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。同意将此方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(三) 监事会意见

监事会发表如下意见: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决策程序、利润分配的形式符合《公司章程》要求。同时,此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、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因素,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,符合公司经营现状,有利于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。综上所述,同意将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,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,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。 特此公告。

> 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9日